根据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 2011 年 8 月 18 日起重庆银行将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平安大华行业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 700001)。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 153 号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 153 号

法定代表人: 马千真

联系人: 孔文超

客服电话: 96899

传真: 023-63824699

网址: http://www.cqcbank.com

2、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第八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第八层

法定代表人: 杨秀丽

联系人: 叶俊林

客服电话: 4008004800

传真: 0755-23990088

网址: www.fund.pingan.com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公 告、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8月17日